

福州市体育局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计划名称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事项	抽查方式	抽查时限
1	经营高危项目（游泳）场所监督检查	青少处	各处室执法人员	经营高危项目单位	5%	<p>抽查事项</p> <p>1、是否具备经营高危项目申请条件：相关体育设施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是否具有达到规定数量、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是否具有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全操作规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育设施、设备、器材安全检查制度等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经营高危项目是否经县级以上体育部门批准，是否取得高危项目许可证或备案，是否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p> <p>3、经营主体是否将许可证、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体育设施、设备、器材的使用说明及安全检验等制度、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名录及照片张贴于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是否就高危项目可能危害及消费者安全的事项和对参与者年龄、身体、技术的特殊要求，在经营场所中做出真实说明和明确警示，并采取措施防止危害发生；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体育设施、设备、器材的维护保养及定期检测，保证其能够安全、正常使用；经营期间是否有不低于规定数量的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社会体育指导人员和救助人员是否持证上岗，并佩戴醒目标识。</p>	现场检查	一年1次，预计在8月前完成。